

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公示时间：2023年8月2日
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名称	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天然气加气母站	联系人	许永飞
地理位置	商丘市蔡河西商永公路北		
项目名称	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天然气加气母站 2023 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		
项目简介	<p>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天然气加气母站（以下简称“用人单位”）成立于 2014 年 04 月 11 日，注册地位于商丘市蔡河西商永公路北，法定代表人为郭丛卫。经营范围包括车用燃气加气。年销售 1.2 亿立方天然气。</p> <p>按照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国卫办职健发〔2021〕5 号），用人单位行业分类属于“六 F 批发和零售业——（二）F52 零售业——F5266 机动车燃气零售”，属于职业病危害一般行业</p>		
项目负责人	刘耀凯		
现场调查人	刘耀凯、赵志超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3.06.24	用人单位 陪同人	方松涛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刘耀凯、王帅恒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.06.26	用人单位 陪同人	方松涛
报告完成日期	2023.07.31	报告编号	DX/JP-ZP230616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存在的 职业病危害因素及 检测结果	<p>根据工作场所作业工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调查情况，确定检测内容。由于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:化学有害因素》中未对甲烷做职业接触限值，因此不对甲烷进行检测评价。</p> <p>本次测定的主要内容有：非甲烷总烃（参照正己烷）、噪声。</p> <p>毒物 用人单位运行工接触的正己烷浓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 <p>噪声 用人单位运行工接触噪声的 8h 等效声级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</p>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<p>(1) 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、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的要求，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，完善职业卫生档案，并按照要求进行职业卫生培训、告知、职业健康检查等工作。</p> <p>(2) 加强管道、阀门等设施的定期检查和维护保养工作，确保其发挥正常作用，防止泄露。</p> <p>(3) 加强职工培训，强化员工个体防护意识，配备合格的个人</p>		

防护用品，严格要求作业工人加气作业、巡检作业时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。

(4) 按照《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》，及时将本次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进行公告，完善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。

(5)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职业卫生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，加强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，及时、如实进行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，并接受职业卫生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
技术审查专家组
评审意见

—

现场影像资料



